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LIE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

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尹學成先生(「尹先生」)已辭任並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起不再擔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梁芷晴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梁女士的履歷載列如下：

梁芷晴女士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公司秘書服務助理經理。彼在企業服務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香港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梁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董事會謹此感謝尹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梁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樹榮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吳樹榮先生、黃麗萍女士、王相先生、劉俊先生及李寶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石柱先生(暫停職務)、馬耀添先生及鄭璟燁先生。

* 僅供識別